

#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综合和规划财务司

药监综药管函〔2020〕117号

## 国家药监局综合司关于同意调整 生物制品批签发证明文件授权签字人的函

中检院：

你院《关于申请调整生物制品批签发证明文件授权签字人的函》（中检质管函〔2020〕98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增加张辉同志为签字人，承担生物制品批签发证明文件的签发工作。张志军、沈琦同志不再担任生物制品批签发证明文件签字人。

特此函复。



（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）